



台湾区机器工业同业公会 函

公会地址：100 台北市怀宁街 110 号 2 楼
承 办 人：侯治安 专员
电 话：(02)2349-4666 分机 682
电 传：(02)2381-3711
电子信箱：andy@tami.org.tw

受文者：全体会员

发文日期：中华民国 101 年 01 月 18 日

发文字号：台区机会业字第 101009 号

速别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条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建请本会会员厂商可申办外销品原料出口退税，以加强对我机械设
备业拓销海外市场之补助，敬请 查照。

说明：为协助我国厂商因应韩欧盟与美韩自由贸易协议及区域经贸整合
之冲击，经济部已于去（100）年 6 月间建议财政部针对关税税率
4.3% 以上货品恢复外销品进口原料退税申办。经多次与财政部协
商，去（100）年 10 月 14 日财政部已公告 1,210 项产品恢复外销品
原料出口退税，其中属机械业相关者有 112 项货品（82-84 章），
涵盖刀具、齿轮与油封等产业机械、工具机之重要零组件，本会会
员厂商可加以运用。

※联络信息如下：

财政部关税总局保税退税处

电话：（02）2550-5500 分机 2137 吴小姐

也可至财政部关税总局冲退税数据库查

询：<http://web.customs.gov.tw/np.asp?ctNode=13193>

正本：全体会员

理事長 符秀滄